

关于齐都镇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24 年 1 月 12 日在齐都镇第二十届
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

财审所所长 吴晓燕

各位代表：

我受镇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大会报告我镇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2023 年，为助推美丽乡村片区建设、全域城乡环境改善、基础设施升级等各项工作稳步推进，财政支出压力相对加大。在镇党委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我镇坚持开源节流并举，加强财政资源整合，高效统筹底线工作支出和经济社会发展，为镇域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。

1、收入情况：

镇第二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财政收入预算为 11757 万元，2023 年我镇实际完成财政收入 14359 万元，其中：增值税完成 5609 万元，企业所得税完成 3256 万元，个人所得税完成 502 万元，教育费附加完成 313 万元，城建税完成 737 万元，土地使用税完成 585 万元，土地增值税完成 2542 万元，其他工商税收完成 815 万元。

2、支出情况：

镇第二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的2023年财政支出预算为4961万元。2023年财政实际支出5536万元（不含上级专款），各项支出情况分别为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30万元，教育支出61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1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39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158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966万元，农林水支出1001万元，交通运输支出385万元，工业信息和安全生产监管支出77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68万元。

各位代表，2024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，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，也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关键一年，系列民生实事将在2024年完成。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对于2024年中国经济工作部署，2024年，齐都镇财政收支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：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、提质增效，为齐都镇各项工作落实提供财力支撑；全力组织财政收入，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不断优化支出结构；抓好“城区北进”战略机遇，立足“三区两园一线”发展规划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扛起保民生、稳经济、促发展财政责任。

据此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安排如下：

财政收入完成15795万元。其中：增值税6170万元，企业所得税3581万元；个人所得税552万元；城建税811万元；教育费附加344万元；土地使用税648万元；土地增值税2796万元；其他工商税893万元。

财政支出完成6090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33万元，教育支出67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6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3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174万元，城乡社区支

出 1063 万元，农林水支出 1101 万元，交通运输支出 423 万元，工业信息和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85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75 万元。

各位代表，齐都镇正处于经济复苏和产业转型的关键期，我们要充分发挥自身岗位优势，在镇党委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聚焦民生福祉，坚持助企纾困，强化财政监管，切实做好“收入先行、人民至上、监管并重、量力而行”的预算安排原则，聚力完成 2024 年预算任务，为保障和促进全镇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更多齐都财政力量！